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pco Holdings Limited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2)

主席及執行董事辭任及退任 合規主任、授權代表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主席及執行董事辭任及退任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林柏齡先生(「林先生」)已因退休而辭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合規主任兼授權代表，且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林先生已確認，彼並無就辭任向本公司索償，與董事會亦無意見分歧。概無與彼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此就林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向彼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合規主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就GEM上市規則第5.19條而言，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譚耀誠先生(「譚先生」)已獲委任為合規主任，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於林先生辭任本公司合規主任後接替林先生。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譚先生出任本公司合規主任一職。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就GEM上市規則第5.24條而言，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子進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於林先生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後接替林先生。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出任本公司授權代表一職。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林先生退任後，譚先生將接替林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譚耀誠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作出本公告時，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蔡偉明先生、王子進先生及譚耀誠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國基先生、林潔恩女士及何建偉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的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至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apco.com.hk內。本公告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